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 股东大会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0年7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0年8月6日下午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 2020年8月6日上午9:15-9:25, 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 2020年8月6日9:15-15:00。

-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0年7月30日。
- 7. 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 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 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 会议地点: 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 公司A幢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1 选举徐小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2 选举陈不非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3 选举徐铮铮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4 选举柴中华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5 选举庞正忠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6 选举周浩楠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1 选举彭颖红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2 选举刘海生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3 选举俞小莉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1 选举朱文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股东代表监事
- 2.2 选举朱圣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股东代表监事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第一项和第三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以上议案中,其第一项议案、第二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通过。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第三项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1	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1. 1	董事候选人: 徐小敏	√
1. 1. 2	董事候选人: 陈不非	√
1. 1. 3	董事候选人: 徐铮铮	√
1.1.4	董事候选人: 柴中华	√
1. 1. 5	董事候选人: 庞正忠	√
1. 1. 6	董事候选人: 周浩楠	√
1. 2	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 2. 1	独立董事候选人: 彭颖红	√
1. 2. 2	独立董事候选人: 刘海生	√
1. 2. 3	独立董事候选人: 俞小莉	√
2. 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 1	股东监事候选人: 朱文彬	√
2. 2	股东监事候选人: 朱圣强	√
3. 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会议登记时间: 2020年7月30日上午8:00-11:30, 下午13:00-17:00。
- 2、登记方法:
-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详见附件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 (3)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7月30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登记地址: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 陈敏、徐丽芬



联系电话: 0576-83938250 联系传真: 0576-83938806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股东参会回执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20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 362126
- 2、投票简称: 银轮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0年8月6日的交易时间, 即上午9:15-9:25, 9:30-11:30, 下午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6 日 9:15-15: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先生/女士(身	身份证号码:)代表
本人	人(单位)参加浙江银轺	总机械股份有限	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表决
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_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本人(単位)对本次临	时股东大会各	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		备注	表决意见		L.
序号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董事候选人: 徐小敏	√			
	1.1.2 董事候选人: 陈不非	√			
	1.1.3 董事候选人: 徐铮铮	√			
	1.1.4 董事候选人: 柴中华	√			
	1.1.5 董事候选人: 庞正忠	√			
	1.1.6 董事候选人: 周浩楠	√			
	1.2 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独立董事候选人:彭颖红	√			
	1.2.2 独立董事候选人: 刘海生	√			
	1.2.3 独立董事候选人: 俞小莉	√			
2. 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股东监事候选人: 朱文彬	√			
	2.2 股东监事候选人: 朱圣强	√			



3.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 日至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日。

2、请股东在选定表决意见下打"√"。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视为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附件 3:

回执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我单位(个人)持有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拟参加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单位名称:
股东帐户: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股东名称(签字/盖章):

注:请拟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 17:00 前将回执传回本公司。本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